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俞健恒
電話：03-8560237#29
電子信箱：10181111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083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附件1 (376550000A_114010832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4010832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訂於114年6月14日(星期六)至114年6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114年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一案，請各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與，並惠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6月2日桃教資字第11400487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4年6月14日(星期六)至114年6月15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私立光啟高級中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已參加過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認證之中小學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與錄取通知：

1、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my3KzMv2JYUTKQm36>

114/06/03



2、報名截止日期：至114年6月6日(星期五)止。

3、錄取通知：以E-mail 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，如報名截止前已報名額滿，將提前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。

三、聯絡方式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葉小姐
(電話：03-3322101#7511)。

四、檢附114年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議程1份。

五、請有參與5G智慧學習學校計畫、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重點學校計畫等學校之教師務必完成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